說欲

——僧團和合的具體實踐

佛教所有的羯磨法都必須具備四個要素——人、法、事、處。

「人」是指不同羯磨法有最低的人數規定,同時對參與者的戒別、身心行 為、狀態也有不同的要求,所以,會先要求參與者必須符合羯磨的條件。

「法」是指羯磨的完整儀式,如心念法、對首法、眾法等。

「事」是指羯磨的目的,如受戒、說戒、出罪等

「處」是指行使羯磨有效的範圍,如在大界、戒場。

以上每項都有相應的要求,如果未具足就會導致羯磨無效。

僧人不可無界而居

「處」也就是「界」,作羯磨前一定要結界,僧人不可無界而居。所謂的「界」,如果你說全世界都有佛教僧人,那麼全世界就是同一個「界」,這樣的說法有具體意義嗎?不是這樣的。就如國家有國界來定疆域有多大,與鄰國的國界如何劃定。劃定後,這個國家的法律才能有效行使在這個界域之內。

所以,佛教對於「界」是非常重視的。僧團有個界限,僧眾平時進進出出,當然是流動的。但是,如果今日要進行一個羯磨,行使某個法事時,大家就要講清楚地點是在哪個地方、範圍到哪裡,大家都到此處集合,不是幾個人跑到界外說一說就能成立某件事,這是破壞僧團和合的。

此外,要檢視事情的情況,先討論需要多少人、須具備何種資格才可以參與。以受戒為例,戒常住舉辦傳戒活動,就要討論需要請多少人來進行受戒羯磨。所有的人都來參加嗎?不可能。還要有人準備齋食,要有人維安或引導交通,如果戒子生病,也要有人負責聯繫照顧。這時會結一個戒場的「界」,什麼人需要進入戒場做事,要做些什麼事,都要確立清楚,不需要所有人都做同樣一件事。

什麼是說欲

僧團就如一片樹林,僧眾是一棵一棵的樹,樹在林中,我們要如何劃定界 限,僧眾如果擁有「界」的認知,相對地完成自己的責任會更恰如其分。

就如你要出界外就得告假。如果你不在的這段時間,有羯磨要進行,這時應該怎麼辦呢?佛陀開許「說欲」,也就是可以請假。佛教律典裡說:「諸比丘不來者,說欲及清淨。於中有三,謂與欲、受欲、說欲等法。若有佛法僧事、病人、看病事者,並聽與欲。」(1)

「說欲」的「欲」指的是什麼?《俱舍論》中說:「欲謂希求所作事業。」②或如《濟緣記》所說:「希須,謂心有所望。」③「欲」原意是指內心的意欲、希望、心念。以「說欲」來說,由於特殊事緣無法參加羯磨,所以,託人將自己想要請假並同意羯磨決議的心意轉達給僧團大眾,這種作法類似於現代的委託書。佛世時,有僧生病或看顧病人,也有三寶事、塔事或如法僧事等,無法來參加羯磨,就可以請假,那就是要「說欲」。

「欲」這個字象徵著我人雖未到,但是心意已到。我將自己的「欲」交給 另一個人(與欲),那個人接受了(受欲),就帶著我的「欲」(持欲)到會場。 到會場後,羯磨師問「不來諸比丘尼,說欲及清淨」時,那個人就將他所受的 「欲」表白出來(說欲)。

S. Isluppua 3

當需要「說欲」時,要先找一個能接受你的「欲」的人,他接受、明白了你的「欲」,也就是「受欲」;然後,他要持這個「欲」至會場,代你表白。